公司代码:603728　　公司简称:鸣志电器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鸣志电器	60372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温治中	王艳
电话	021-52634688	021-52634688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北工业区鸣嘉路168号	上海市闵北工业区鸣嘉路168号
电子信箱	dm@moons.com.cn	dm@moons.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73,970,923.70	2,758,356,144.69	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81,907,029.95	2,180,118,714.11	4.6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92,309,092.02	988,405,226.37	3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901,784.14	79,308,493.98	6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233,821.54	72,559,502.33	6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90,628.75	162,930,976.31	-64.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7	3.88	增加1.8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99	0.1906	62.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99	0.1906	62.5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88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63	235,560,000	0	无	0
新永恒公司	境外法人	9.07	37,745,746	0	无	0
刘晋平	境内自然人	3.38	14,04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6	7,734,701	0	无	0
高昌权	境内自然人	1.72	7,138,570	0	无	0
上海凯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680,000	0	无	0
金寶德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3,900,0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3,764,025	0	无	0
应一城	境内自然人	0.76	3,175,789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创造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3,0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常建鸣先生和上海凯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常建云先生为兄弟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1-052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0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0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常建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运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同时，公司也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因此，同意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1年度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按市场原则公允定价，符合公开、公正、公平原则，未导致资金占用，不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常建鸣、傅磊、常建云、刘晋平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1-055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增加后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财务数据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常建鸣、傅磊、常建云、刘晋平对本议案回避行使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案所涉及的2021年新增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2,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不含5%），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按市场原则公允定价，符合公开、公正、公平原则，未导致资金占用，不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因公司2021年业务量较预期增加，同时受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公司拟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2,000万元。其中增加向关联方采购商品1,900万元，增加向关联方销售商品1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原2021年预计金额[注]	调整后2021年预计金额	预计增加金额
上海鸣志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	3,700	5,100	1,400
	销售商品	300	400	100
常州精锐电机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	1,500	2,000	500
合计	--	5,500	7,500	2,000

注: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对公司2021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

二、关联关系和主要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关系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是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法人发生的采购和销售商品的交易。

《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上述第1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由《股票上市规则》第10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 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1. 上海鸣志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鸣志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上海鸣志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下属子公司：上海鸣志马特里斯打印设备有限公司，鸣志精密制造(太仓)有限公司，太仓鸣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Montecavi S.R.L.及其控股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3日

注册资本：4,000万元

主要股东：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3.40%股权

法定代表人：常建鸣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鸣嘉路168号1号楼101、201室

经营范围：生产仪用接插件及线束、开关组件，打印头及打印引擎装置，销售自产产品，上述产品同类商品及零配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精密仪器及零配件、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生产仪用接插件及线束、开关组件，销售自产产品，上述产品的进出口。

上海鸣志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人民币24,542万元、净资产人民币8,269万元、营业收入人民币26,233万元、净利润人民币837万元。

2. 常州精锐电机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刘晋平的兄弟刘晋良为常州精锐电机电器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与常州精锐电机电器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成立日期：2001年10月23日

注册资本：50万元

主要股东：刘晋良持有90%股权

法定代表人：刘晋良

住所：武进区潞城街道富民路236号

经营范围：电机、电器零配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制造、加工；钣金、风电焊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电机、电器零配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制造、加工。

常州精锐电机电器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人民币1112万元、净资产人民币954万元、营业收入人民币1,165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7万元。

(三) 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履约能力较强，至今为止未发生应付款项形成坏帐的情况，根据历史交易数据及合理推断，未来也无形成坏帐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本议案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线束、转轴及其他产品零配件，向关联方出售电机及其他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产品。

关联交易合同主要条款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参照行业惯例制定和执行。

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向关联方采购线束等公司主营业务生产所必须的材料，充分利用了关联公司生产制造的专业优势，有利于公司控制生产成本，控制产品质量和零件交货周期。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充分利用了关联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影响力和技术优势，有利于提高公司相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增加后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财务数据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报备文件

1.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1-053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08月2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0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颂一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运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08月28日

公司代码:600073　公司简称:上海梅林　公告编号:2021-036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梅林	60007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茹	袁勤
电话	021-22866016	021-22866016,55669312(可留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济宁路18号	上海市济宁路18号
电子信箱	ir@shanghaimaling.com	ir@shanghaimali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694,775,671.17	14,780,480,979.55	-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52,335,733.33	4,329,411,570.80	2.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831,530,299.34	12,966,613,171.93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509,632.25	347,688,924.10	-1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228,972.18	323,477,880.43	-1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92,122.89	1,041,928,389.88	-11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8.42	减少1.3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9	0.371	-1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6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2	298,386,000	0	无	0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7	55,978,874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兴远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00	28,166,648	0	无	0
户宇超	未知	1.63	15,263,632	0	无	0
信达国萃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知	1.20	11,227,902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2	10,528,71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74	6,897,738	0	无	0
郭大维	未知	0.71	6,670,000	0	无	0
郑宋妹	未知	0.39	3,640,200	0	无	0
刘锋	未知	0.39	3,626,18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中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前十名中其他股东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中其他无限售条件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2021-035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1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金建山、俞秋静、张琪三位监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建山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82条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我们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详见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梅林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在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详见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7）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2021-034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1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吴坚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梅林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赞成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7）

表决结果：赞成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光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申请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光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1.9亿元，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及归还金融机构借款，期限不超过3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公告编号:2021-037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或“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01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994,33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82元，股款合计人民币1,014,249,999.42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共计人民币17,500,000.00元后，公司实际收到上述A股的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96,749,999.42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4,356,470.09元。上述资金已于2014年12月8日止全部到位，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6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项目结项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6,777.16万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万元，累计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万元。

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于2021年4月12日至4月14日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446.27万元（其中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为2,658.49万元，理财收益及银行结息收入与银行手续费净额1,787.7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并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注销后实际到账金额为4,448.66万元（含注销时银行结息收入与银行手续费净额2.39万元）。鉴于募集资金专户节余资金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低于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

截至 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海梅林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企业名称	存放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021900050510712	498,374,999.71	0.00	活期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营业部	501310004010951 77	498,374,999.71	0.00	活期
合计			996,749,999.42	0.00	

单位:人民币元

注: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于 2021 年4月12日至4月14日将募集资金专户内节余金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上海梅林原募投项目“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18,272.00万元，系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年8月11日根据上海梅林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将原定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变更为“与上海农场合资设立新公司并由新公司向上海农场、川东农场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资产”。新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36,000.00万元，上海梅林以现金出资18,360.00万元，占比51.00%。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8,272.00万元，剩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上海梅林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15年12月22日，原定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729,244.00元，同时由于项目变更，2015年12月30日对方企业已归还前期项目投入资金729,244.00元。

（二）上海梅林原募投项目“‘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原计划投资19,809.00万元，系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8年3月15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1,930.74万元，尚余募投项目资金17,878.26万元。

上海梅林原募投项目“96858仓储物流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投资1,801.00万元，系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8年3月15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247.48万元，尚余募投项目资金1,553.52万元。

根据2018年3月15日上海梅林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将前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96858仓储物流技术改造项目”尚余募投资金投向变更为用于“光明生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生猪”)41%股权收购项目”。光明生猪股权收购项目总投资金额为22,386.0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9,431.78万元，剩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上海梅林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梅林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如下：

1、2014年12月25日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2015年1月13日上海梅林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16年1月6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15年6月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5年6月24日上海梅林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人民币2.00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16年6月24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2017年10月30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2.00亿元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计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获得独立董事同意。上述议案已于2017年10月30日提交上海梅林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上海梅林于2017年11月17日将上述2.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上海梅林日常流动资金，用于上海梅林日常经营所需，已于2018年7月3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海梅林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均已归还。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8日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6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703.7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777.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8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注4)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海丰畜牧场建设项目	否	8,043.00	8,043.00	8,043.00		6,717.09	-1,325.91	84%	已完工	-62.69(注5)	否	否
2.“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	是	19,809.00	1,930.74	1,930.74		1,930.74		100%	已变更			是
3.96858仓储物流技术改造项目	是	1,801.00	247.48	247.48		247.40	-0.08	100%	已变更			是
4. 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	是	18,272.00							已变更			是
5. 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	是		18,272.00	18,272.00		18,272.00		100%	已完工	-7,472.35(注6)	否	否
6. 光明生猪41%股权收购项目	是		19,431.78	19,431.78		19,431.78		100%	已完工		否	否
7.年产5万吨罐头改造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3,374.44	-625.56	84%	已完工	276.06	是	否
8.年产4万吨猪肉罐头生产线(续建2万吨)技改项目	否	7,554.00	7,554.00	7,554.00		6,967.58	-586.42	92%	已完工	1,002.40	是	否
9. 食品加工及物流中心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否	11,546.00	11,546.00	11,546.00		11,425.48	-120.52	99%	已完工	649.11	是	否
10.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410.65	28,410.65	28,410.65		28,410.6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9,435.65	99,435.65	99,435.65		96,777.16	-2,658.49			-5,607.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新项目同样能达到为公司提高种猪及商品猪自养比例,保证种源质量,完善产业链布局的目的,且预计新增产能远大于旧项目,因此,变更该项目为“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项目”。 2.“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受到房地产价格上升的影响,门店初始投资成本不断增加,且原有门店续租租金大幅提升,涨